

各位家長：

有關「三、四年級秋季旅行」事宜

為了讓同學們在課餘有舒展身心和接近大自然的機會，本校將於下列日期舉行秋季旅行，讓他們體驗課室以外的學習經歷。是次旅行由學校老師帶領，請填妥回條，於9月7日或之前交回班主任，以便統計人數。

旅行詳情如下：

日期	2018年10月19日(星期五)
目的地	烏溪沙青年新村
集合時間	上午8時正
解散時間	約下午3時
集合地點	所屬課室
校車服務	校車服務如常，請依照平日時間候車
費用	學生車費每位30元，於9月19日(星期三)用八達通繳費
午膳	學校會在營地餐廳為學生安排免費午膳(圍餐)。學生亦可自備食物及飲品
場地設施	康樂室、攀石牆、足球場、射箭場、籃球場、羽毛球場..... 場地設施可參考網頁： https://www.lcsd.gov.hk/tc/camp/sngocc/p_ng_wks.html
服飾	學生須穿着整齊運動校服及運動鞋

備註：

- 〈1〉 旅行當天是學校上課日子，學生必須出席。
 〈2〉 如學生因身體不適未能參加是次活動，家長須書面請假。

謝寶珠

校長：_____

二零一八年九月五日

(負責老師：李麗貞主任)

✂-----

回條(請詳閱後在適當的內加✓號及簽署，於9月7日或之前把回條及費用交給班主任)

謝校長：

2018-19 年度特別通告第 6B 號有關「三、四年級秋季旅行」事宜，經已知悉。

本人 同意我的子女參加這次旅行 需要學校提供的午膳(圍餐，本人子女沒有食物敏感。)

*為免浪費食物，如無需要的同學，可以不選擇學校提供的免費午膳。

不需要學校提供的午膳(我會為子女自備午膳)

旅行完畢，我的子女將 自行回家 / 家長接送 / 由校車接送。

本人 不同意我的子女參加這次旅行，原因：_____

()年級禮 / 愛 / 勤 / 誠 班學生：_____ ()

家長簽署：_____

二零一八年九月_____日

各位家長：

本校定於十月十九日（星期五）舉行秋季旅行，請提點你的子女留意下列各點，以策安全。

一. 健康措施

1. 學生若身體不適，則不宜前往旅行，應留在家中休息，並致電回校請假。
2. 為防止被蚊蟲叮咬，學生可穿著長袖外套、長褲。如有需要，可使用驅蚊用品。

二. 衣著及帶備物品

1. 須穿上整齊運動服，攜帶的衣物用品須加上姓名和班別，並小心保管。
2. 帶備適量飲品、食物、紙巾（或手帕）、帽子、雨具和個人藥物。
3. 不可攜帶玻璃器皿、利器、貴重物品或大量金錢。
4. 不可攜帶電子遊戲機、大型收音機、玩具槍及其他具有危險性的玩具。
5. 不能忍受長途車程者自行攜帶膠袋，嘔吐時備用。

三. 行車途中

1. 不得將頭和手伸出窗外，不得把玩緊急出口車門，不得離開座位或站立，不可喧嘩。
2. 保持車廂清潔。

四. 在目的地

1. 同學必須嚴守紀律，絕對服從老師的指導，並在指定的範圍內進行活動，並應互相照應，不得擅自離隊玩耍。
2. 不得爬樹或攀折花木，亦不得破壞公物，避免進行任何具危險性的活動。
3. 保持地方清潔，離開前須先清理垃圾及雜物。
4. 遇任何意外或感到身體不適，應立即通知老師。
5. 同學若有借用營地活動用品，應負責保管及歸還，如有遺失或損毀，照價賠償。
6. 同學往洗手間，應約伴同行，互相照應。
7. 不得攜帶自備的食物和飲料到目的地的餐廳或食物部進食。

五. 留意時間

1. 準時返校集合（上午8：00集合，約下午3：00解散）
2. 當日臨時不能參加旅行的同學，須在上午8：00前致電向校方請假，並稍後補回書面請假資料。
3. 在旅行地點依老師指示準時歸隊，上車回校。
4. 旅行完畢，同學們返抵學校後，必須在禮堂集隊，待老師統計人數後才可解散。解散後，自行放學的同学，應立即回家，家長亦請依時到校接送子女。

六. 天氣情況

1. 如旅行當天上午六時天文台發出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教育局因颱風或暴雨（黃、紅、黑雨）在早上宣佈上午校及全日制學校停課，當天的旅行將會取消。